

离子色谱仪	CIC-D160+	DYHLS-173
分析天平（1/100000）	AB265-S	DYHLS-006
恒温恒湿称重系统	RG-AWS9	DYHLS-095

			样品 1	样品 2	样品 3	平均值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	mg/m³	4	8	10	7
	折算浓度	mg/m³	9	16	19	14
	排放速率	kg/h	0.0205	0.0389	0.0512	0.0353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	mg/m³				
	折算浓度	mg/m³	48	35	34	39
		m³/h	5132	4860	5122	5038
氧含量		%	13.3	12.5	11.6	12.5
烟气温度		℃	23	22	20	22

备注：（1）排气筒高度 27m，内径 0.5m；

（2）折算排放浓度=实测排放浓度×（21-基准氧含量）/（21-实测氧含量）；

（3）焚烧类有机废气排放口基准氧含量（%）为 3。

检测报告

应资质）”，检测项目带“#”代表“有能力分包”。

5.本报告未经本机构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6.委托方对报告有异议，[illegible]

负责。检测结束，仅对送检样品负责，不得做鉴定、评优、审批及商品宣传用。

8.本报告一式三份，正副本交委托单位，存档连同原始记录由本公司存档。

地址：东营市东营区运河路 336 号 43 幢　　邮编：257091

电话：0546--8500700